

证券代码：002798
债券代码：127047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公告编号：2024-123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含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帝欧家居”）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4 年度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帝王”）、成都亚克力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亚克力”）、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及其全资子公司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欧神诺”）、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德镇欧神诺”）、佛山欧神诺云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云商”）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61,500 万元。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生效后，公司前期已审议未使用的担保额度自动失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欧神诺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梧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4 年梧中银最高额保字第 108 号、2024 年梧中银最高额保字第 107 号），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广西欧神诺与中国银行梧州分行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

广西欧神诺与中国银行梧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24 年梧中银最高额抵押字第 08 号），广西欧神诺以自有土地、厂房为其与中国银行梧州分行形成的债权提供抵押担保，所担保债权的最高额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权人	主债权额度	担保合同内容
1	帝欧家居、欧神诺	广西欧神诺	中国银行梧州分行	15,000.00 万元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范围：1) 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2) 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3、保证期间：本合同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 250,97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5.09%。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42,217.8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5.22%，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40,071.8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4.23%；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公司及欧神诺经销商）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146.08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98%。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注：对外担保总金额是指公司及子公司已签署的有效的担保合同的金额，对外担保余额是指公司及子公司在担保合同项下实际存在担保责任的金额。

五、备查文件

1、公司、欧神诺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广西欧神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